

白鹤滩—江苏±800kV 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8 月 10 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基建部在北京组织召开了白鹤滩—江苏±800kV 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特高压事业部；建设管理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特高压建设分公司，国网四川、重庆、湖北、安徽、江苏省（市）电力（有限）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国网四川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重庆渝电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长春国电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湖北鄂电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武汉中超电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湖北环宇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吉能电力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武汉南方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建设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电力送变电建设有限公司、国网黑龙江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上海送变电工程公司、浙江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江西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北京送变电有限公司、辽宁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新疆送变电有限公司、重庆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贵州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河北省送变电有限公司、河南送变电建设有限公司、华东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吉林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国网湖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国网山西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甘肃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山东省送变电工程公司、福建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南通华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中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华北、华东、西北、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北京中环格亿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电力系统电磁兼容和电磁环境研究与监测中心、浙江省辐射环境监测站、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管理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设施（措施）实施情况、监理单位关于工程环境监理情况、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及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报告审评和现场检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工程为新建直流输电工程，工程沿线经过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乐山市、宜宾市、自贡市、泸州市，重庆市，湖北省恩施州、宜昌市、荆门市、随州市、孝感市、黄冈市，安徽省六安市、合肥市、芜湖市、马鞍山市，江苏省南京市、常州市、无锡市、苏州市等5省（直辖市）19市（州）。新建±800kV 布拖换

流站（含接地极、接地极线路），新建 $\pm 800\text{kV}$ 常熟换流站（含接地极、接地极线路），新建白鹤滩—江苏 $\pm 800\text{kV}$ 直流输电线路，线路长度 2073.392km，新建铁塔 4303 基。工程于 2022 年 12 月建设完成。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 2020 年 11 月取得生态环境部《关于白鹤滩—江苏 ± 800 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20〕135 号）。对照环办辐射〔2016〕84 号，工程不涉及环保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工程换流站内建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经调试，处理能力和处理效果满足站内生活污水处置需求，符合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沿线周围电磁环境和声环境质量均符合验收标准要求；线路一档跨越河流，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无影响。

六、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合格、措施有效，验收调查报告符

合相关技术规范，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验收组组长：白凤春